

艺术

茅盾与巴金艺术比较

袁振声 著

比较

光明日报出版社

茅盾与巴金艺术比较

袁振声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光明日报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宝发
策划：北京爱国书店
严真友 凌 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茅盾与巴金艺术比较/袁振声著. -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 1999.10
ISBN 7-80145-201-1
I . 茅… II . 袁… III . 现代文学 - 文学研究 - 中国 IV . I 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1789 号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永安路 106 号)

邮政编码:100050

电话:82626565 62631093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王史山胶印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5 字数 180 千字

1999 年 10 月 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145-201-1

定价:20 元



茅 肩



巴金

作者简介



袁振声，男，河北省安平县人，1938年11月生，天津外国语学院教授。1964年毕业于南开大学中文系，先后在天津师大中文系，天津外国语学院社科部任教。现任天津外国语学院社科部副主任，中国现代文学学会会员，天津现代文学学会理事。长期从事中国现代文学的教学与研究，在巴金研究上成果尤为突出，曾多次参加巴金国际学术研讨会，所写论文均被选入论文集。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主要学术著作有：《巴金小说艺术论》、《秦牧代表作》、《陆蠡散文选集》，参加编写《中国散文鉴赏文库》现代卷，当代卷，《百家散文名作鉴赏》等。在国家级，省市级刊物上发表论文40余篇，多篇论文发表后被其它报刊转载，或选入作家评论集。《巴金小说艺术论》一书曾获天津市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序

在中国现代文学的研究中，以专著形式对作家进行比较的，就我所知，主要限于鲁迅与郭沫若两位文化巨人，而以论文形式对作家进行比较的，可以说俯拾皆是，不胜枚举。但是，对于茅盾与巴金两位大家的比较研究，不仅没有专著，就是论文（当然老袁的论文除外），也难以找到。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之一是难。若写论文，面对两种复杂丰富的文化内涵而很难概括，若写专著，需要一系列的垦荒工作，这不仅要有厚实的学术功底，更要有巨大的魄力和毅力。

大约在十年前，老袁和我谈起他要写《茅盾与巴金艺术比较》一书的计划，我不由感到愕然：学术研究一时陷于低谷，出版十分艰难，老袁何必去碰钉子？老袁的教授职称早已解决，继续苦熬的动力何在？后来几次碰见老袁，谈起这部书的写作，他有时出现欣然自得的样子，那是他在写作中有所发现，有所收获；有时语带双关地叹道：“难呀，难！”这难，一是指艺术比较的难，二是指以后的出版难。就这样，他写写停停，停停写写，他把写出来的篇章在《南开学报》、《天津社会科学》、《天津师范大学报》发表，良好的信息反馈和他不断思索中的新发现，使他产生强烈的写作欲望，就这样，前后历时十年，完成这部十分坚实的书。正因为它是一部十分坚实的书，也就很快

获得出版社的青睐，顺利地解决了出版问题。

我说这是一部十分坚实的书，有以下几点理由：

首先，对两位大家进行全面、系统的艺术比较，从而形成有机的整体。早在十多年前，老袁写作《巴金小说艺术论》一书时，就出现茅盾的身影，使他时时对照着茅盾的创作来思考，他对两位作家的艺术个性有了整体性的把握，因而能够居高临下，得心应手地就主观关系、艺术功利观、情与理的撞击、人物构建、环境描写、结构艺术、外来文化影响，以及文化品格等艺术内容，进行独到的剖析，做到布局严谨，前后关连。全书十三章，拆开来每章可以独立成篇，合在一起，构成一个完整的系统，是一个有机的存在，显示了一部专著的力量。

其次，确切地把握住两位大家的诸多对应关系。所谓“对应关系”，是指两位作家的审美活动在同一环节中所呈现的异向反差或离异互斥，诸如理性与情感、客观与主观、有意为之与信笔挥洒、写实与写意、外向型与内向型、强化阶级意识与淡化阶级意识、有我之境与无我之境、社会人与“人”、精雕细刻与“无技巧”、世态与人情等等、等等，这些对应关系，有的出现于标题之中，有的作为结论性的观点，有的在行文中信手拈来。如论及受外来文化影响时，说托尔斯泰是茅盾的“艺术的偶像”，在巴金身上却成了“精神的偶像”；说茅盾的创作有如“温醇的酒”，巴金的创作有如“上口极猛的酒”，一词之差，却画龙点睛地显示出两位作家迥然不同的艺术境界。因而，对

这种对应关系的研究，犹如两块火石互击，发出耀眼的火花，使人心明眼亮；也如两面镜子，互相照亮了对方，即从茅盾身上进一步认识巴金，从巴金身上进一步认识茅盾，使两位作家的创作个性互相辉映，相得益彰。

再次，努力揭示艺术规律。作者并没有把研究的目光停留在对两位大家艺术创作异同的相互比较上。相互异同的艺术比较是本书的基础，是十分重要的，但是，这终究属于浅层次的比较。作为一部高水平的学术专著，它要求作者需深入艺术底蕴，揭示出艺术创作的规律。要想达到这一目的，必须排除个人的好恶，既不偏袒茅盾，也不偏袒巴金。一般人常说，青年人喜欢读巴金的书，老年人喜欢读茅盾的书，结果对两位大家作出不公允的评价。这就要求作者以研究家的公平心，以研究家的目光，对两位大家的创作优点和某些缺陷作出实事求是的正确评价。为此，作者必须要有善于发现矛盾和解决矛盾的艺术见地。譬如说，茅盾的尚理性和巴金的重感情，表现了他们在审美旨趣的鲜明对立和反向追求。面对这一矛盾，作者就得要考虑：文学创作是以理为贵还是以情为重？艺术的张力是源于理智的深化还是来自情感的强化？理智和情感究竟怎样达到和谐统一？而对这些艺术难题，我觉得作者在首章《理与情的撞击与融合》中成功地予以解决了，其中许多论述是极为深刻的，也是发人深省的。如说：“自然，由于对理性和感情的不同侧重，这两种不同的创作机制也必然带来不同的艺术风格：偏

于理性的‘做’，其作品往往更精致工整，规范典雅，意境深厚，气韵凝重；偏于感性的‘写’，其作品则天机洋溢，意趣活泼，兴象玲珑，妙合自然。茅盾和巴金的作品正是体现了这两种不同的审美风范。”然后作者又指出彼此在创作上的不足，从而始终把握住情与理水乳交融的最佳艺术境界。因此，如果研究者稍不留意，或者美学功底不扎实，就有可能使自己的评价产生顾此失彼之弊，然而老袁的论述是公平的，对于美学规律的阐述是令人信服的。

本书的长处还有许多：理论性强，论证有力，举证恰当，分析精到，水分极少，决非那些应付任务，人云亦云的著作所能比拟。“文如其人”，老袁是老实人，他不夸夸其谈，不炫耀，而以诚挚的心理头苦干，历经十年的精心思索，终于把这部十分坚实的书呈现在读者面前，我想，它一定会获得有识的读者赞赏的。

邱文治

1999年春节

导 言

我总觉得，在中国现代作家中，茅盾与巴金是极富于对应关系的一对作家。他们的文学成就及其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占据的地位，放在天平两端决不会发生大幅度倾斜，这就使他们具有了一种大致均衡的对位态势；而宏观逻辑上的某种近似的文学道路，又增强了这种对位态势的平匀感。另一方面，他们在美学观念、审美素质、创作心态、文体风格等方面，又显现出强烈的反差，某些方面更呈现出尖锐的对蹠。这诸多方面的分野与对蹠，从离异互斥角度又强化了他们之间的对应关系。艺术风格是多元的，美学规律是同一的。这多元的艺术形态与同一的文学规律又是如何联结沟通的？艺术的奥妙何在？这是颇值得探究的。茅盾与巴金的对位性与对应性，诱使我进行一番比较性研究，其意不仅在于深入辨析他们的艺术个性，并且着力思悟蕴含其中的深层的艺术规律。

文学创作上的诸多差异，往往源于作家的审美素质。茅盾与巴金所营构的艺术世界，之所以呈现出强烈的反差，其主要缘由就在于他们自身的相异的审美素质。从心理结构看，茅盾与巴金显示出两极对立的态势：茅盾长于理智，巴金富有激情，茅盾象一座冰山，巴金似一团烈火，茅盾善于冷静思考，巴金惯于热烈喷吐，茅盾主智，巴

金主情；与此相关联的是，在对主客体的把握上，茅盾呈外向型，巴金属内向型，茅盾注目世态，巴金逼视人心，茅盾尚外，巴金慕内，茅盾重客观，巴金重主观。重理性与重情感，重客观与重主观，茅盾与巴金在审美特质上的这种两极分化，导致了他们在创作方式、审美取向、形象塑造、篇章结构、环境描写等诸多方面的鲜明分野。唯其如此，我们把茅盾与巴金在“理与情”、“客观与主观”上的不同倚重与倾斜冠于全书之首，并使之统摄全书整体。其他各章在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剖析两位作家的创作时，又对他们在“理与情”、“客观与主观”上的不同追求作了具体的、深入的阐释。

存在决定意识，物质决定精神。茅盾与巴金在踏上文坛之前，都有一段从政的社会经历。这段从政的经历在他们漫长的人生历程上虽然不过是短暂的一站，但对他们的思想与创作却产生了巨大的潜在影响，并成为理解他们独特个性的重要切口。为便于寻根求源，我们在前二章论述了“理与情”、“客观与主观”上的分化之后，于首要部位特设一章专门阐释他们弃政从文的“‘矛盾’转化”的历程。下面各章的论述从各自的命题出发对此作了必要的回应。

茅盾与巴金在文学创作上的不同追求，必然导致文化品格上整体性的对蹠。因此本书最后一章关于“文化品格”的阐述，可视为前面各章理论观点的基本归宿和生发。

限于篇幅，本书着重对茅盾与巴金的小说创作艺术进行比较研究。应该说明的是，我们对这两位作家进行艺术比较，其意并不在于要比出高下、比出名次、比出地位，而是为了比出个性、比出差异、比出风格，并从中领悟与把握艺术创作的基本规律，从而使我们的文学创作达到最佳境界。

本书某些章节在刊物上曾发表过，并被某些报刊转载与复印。在汇编成册时，对原文又作了必要的增删与调整。

比较本身就是一个多极的涵容复杂的艺术难题，何况又是对茅盾与巴金这样两位大家的比较！限于能力与精力，这里只是就两位作家小说世界的一些重要层面加以比照，而并非作面面观。

目 录

序

导 言

- 第一章 理与情的撞击与融合**
- 第二章 对客观性与主观性的不同倚重**
- 第三章 “矛盾”转化的同一性与互异性**
- 第四章 艺术功利观的共性与个性**
- 第五章 “人”的构建上的审美分野**
- 第六章 心态剖示上的歧异性与同步性**
- 第七章 各具魅力的女性世界**
- 第八章 旨趣互异的吴公馆与高公馆**
- 第九章 环境描写上的不同倾斜**
- 第十章 异曲同工的结构艺术**
- 第十一章 择取外来文化的迭合与偏离**
- 第十二章 借鉴现代主义的同指向与异韵致**
- 第十三章 内蕴歧异的文化品格**
- 后 记**

第一章 理与情的撞击与融合

请看茅盾与巴金关于美学的一组远距离对话，——并非在同一时空里的直接对话：

茅盾：“自家是做小说的人，向来就把做小说这一个‘做’字看得非常严肃，以为小说这东西不是随便写下来就算，而是应该有计划地去做的。”^①

巴金：“我写文章好象是顺从一种冲动。我常常是不由自主地拿起笔写。”^②

茅盾：“要保证一部长篇的内容不至于散漫而且首尾有一气呵成之势，则先写‘大纲’是妥当的办法。”^③

巴金：“倘使我拿笔以前就完全想好觉新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按照计划机械地写下去，那么除了觉新外，其他的人都会变成木偶了。”^④

在我国现代作家中，也许再没有象茅盾与巴金那样在文学创作的许多方面呈示出如此强烈反差的了。这两位文学巨匠，一位是那样冷，一位是那样热，一位是那样富于理智，一位是那样充满激情，一位是那样尚理性，一位是那样重情感。有趣的是，他们在审美旨趣上的鲜明对立和反向追求，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艺术成果，并且获取了几乎对等的艺术成就。这就令人深思了：文学创作究竟是以理为贵还是以情为重？艺术的张力究竟是源于理智的深

① 茅盾：《创作与题材》，《茅盾文艺杂论集》上册第346页。

② 巴金：《断片的记录》，《巴金论创作》第458页。

③ 茅盾：《创作的准备》，《茅盾论创作》第478页。

④ 巴金：《谈〈秋〉》，《巴金论创作》第240页。

化还是来自情感的强化？理智与情感究竟能否合谐地统一？这的确值得探究。在我们看来，茅盾与巴金各自凭借着自己在理智与情感方面的优势强化了艺术的某种性能和特征。因此，我们通过茅盾与巴金在理与情上的审美倾向的比较，不仅能够进一步认识他们的艺术个性，而且也可以深化我们对艺术规律的某种思考。

(一)

读书界流传着这样一句话：青年时喜欢读巴金的作品，中老年时则喜欢读茅盾、鲁迅的作品。这话从读者层的审美反应上，区分了茅盾与巴金的不同审美特征。从心理结构的基本状况看，作家大体可分为“主智”与“主情”两种类型。前者尚理性，后者重情感。茅盾与巴金可以说是“主智”派与“主情”派的典型代表。他们虽然都恪守着和遵从着文学创作的共同规律，但由于审美特质的不同，因而在文学规律的阐发与把握上各有自己的热点：茅盾重视理智的思考，巴金强调情感的激发；茅盾着力深化理的启悟，巴金竭力强化情的感染。这种不同的审美追求，使他们在文学创作的许多方面呈现出鲜明的歧异。

对理性职能的高度重视，使茅盾在阐发文学的功能上有了自己的独特追求。在看待文学的职能上，虽然进步的作家们都习惯于称文学为“生活的教科书”，但由于审美旨趣的歧异，在理解与阐发文学的“教科书”的职能时，不同作家又有不同的侧重：有的强调品德的陶冶，有的追求志趣的诱发，有的注重哲理的启示，有的崇尚知识的渗透，……那么茅盾呢？茅盾则是注重深化人们理智的思考和理解，强调从“理”上引发人们对社会人生的领悟和思辨。为了深化“理”的审美力，深化“理”的启示的审美效应，茅盾以他在理智或者说理性上的审美优势，以及他的广博的人生阅历，把文学的“教科书”的审美功能阐发为领悟社会人生的“百科全书”。

文学作品的“理”的启悟效能,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作家审美意识的深化与健全程度。据此,茅盾对作家的修养提出了自己的独特要求:在强调培养艺术想象力和形象思维力的同时,尤为重视作家在理智上的自我培育。他反复强调,作家必须“认真研究”“社会科学”,必须“有一个训练过的头脑能够分析那复杂的社会现象”。^①他认为,凭“一时之冲动”或“直觉”进行创作,只能导致作品思想内容的“浅显”和“单薄”,只有在理论休养上切实地下一番功夫,才能获得“尖锐的观察力,深入而有条有理的综合力、分析力、组织力”,从而创作出富有“哲意”的、足能发人深思的作品。通观茅盾的创作实践可以看出,他始终是自觉地以社会科学理论作为自己的指南,力求通过社会底蕴的发掘去深化人们的思考与理解。

茅盾对“理”的审美效能的追求,在他的创作动因和命题的把握上有着明显体现。从他的自述中可以得知,他的创作起因虽然也是源于对生活的深切感受,但这种感受与其说由于情的触动,不如说由于理的醒悟。就是说,他的创作欲的萌生,往往不是或者说主要不是由于情感的触发,而是由于在感应现实中获得了某种意念,并且这种意念往往是带有深邃的社会性内涵。茅盾在谈到《春蚕》的创作过程时曾表示:“生活经验的限制,使我不能不这样在构思过程中老是先从一个社会科学的命题开始。”^②“从一个社会科学的命题开始”,显然主要不是由于“生活经验的限制”,而是茅盾尚理性的思维特质在构思过程中的体现,也是他着意于深化人们对社会人生的审美思考的表露。

显而易见,“理”的审美效应,归根结底决定于作品意蕴的深厚度,决定于作品反映生活的深广度。正因如此,茅盾在深化“理”的审美力时,并不着力强化作品的说教色彩,而是向剖示生活的深广

① 茅盾:《我的回顾》,《茅盾论创作》第8页。

② 茅盾:《我怎样写<春蚕>》,《茅盾论创作》第69页。